

附件

## 椒江区人民政府房屋征收补偿决定书概览表

序号	决定书编号	户名	坐落地址	补偿方式	房屋补偿费(元)	车房(库)补偿费(元)	室内装修补偿费(元)	搬迁补助费(元)	临时安置补偿费(元)	总补偿费(元)	产权调换房屋套型	备注
1	椒政征补决〔2024〕1号	杨立新	椒江区桂花园2号楼二单元102室	房屋产权调换	1693343	165648	\	5054	68229	1932274	1套180平方米	因被征收人原因无法调查、评估被征收房屋装饰装修价值
2	椒政征补决〔2024〕2号	毛晓军	椒江区桂花园3号楼303室	房屋产权调换	1378465	81600	\	3802.4	51332.4	1515199.8	1套180平方米	因被征收人原因无法调查、评估被征收房屋装饰装修价值
3	椒政征补决〔2024〕3号	陈云法、李仙花	椒江区桂花园12号楼401室	房屋产权调换	2076142	139808	\	5526.8	74611.8	2296088.6	1套130平方米、1套70平方米	因被征收人原因无法调查、评估被征收房屋装饰装修价值
4	椒政征补决〔2024〕4号	夏丽、孙平奎	椒江区桂花园20号楼601室	房屋产权调换	1306093	140216	\	3773.2	50938.2	1501020.4	1套180平方米	因被征收人原因无法调查、评估被征收房屋装饰装修价值
5	椒政征补决〔2024〕5号	周建德	椒江区桂花园20号楼104室	房屋产权调换	1297698	73576	69024	3773.2	50938.2	1495009.4	1套180平方米	

注：1、产权调换房屋位置在沙王二期安置区块（东至经中路，南至洪家场浦，西至沙王安置小区，北至一江山大道）或民辉尚荣项目区块（景元东路以北、东太和路以东），详情见《椒江区工人路北侧金海西巷以西一号区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椒政办发〔2023〕39号）；2、产权调换房屋具体面积以实测为准，产权调换结算方式按《椒江区工人路北侧金海西巷以西一号区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椒政办发〔2023〕39号）的规定执行；3、因被征收人原因无法调查、评估被征收房屋装饰装修价值的，被征收房屋装饰装修价值按照《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的相关规定另行给予补偿。